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26-031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开展“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深入贯彻中央关于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积极响应监管机构关于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获得感的号召，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经营情况以及投资者关切，特制定“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措施如下：

一、聚焦主业经营，夯实全球锂生态龙头地位

公司坚持“上下游一体化”发展战略，致力于打造完整的锂生态产业链。面对锂行业供需格局变化、产品价格波动的挑战，公司通过提升资源自给率、优化产能结构、夯实数智化建设、拓展锂电池应用场景，持续巩固核心竞争力。

1、深化全球资源布局，提升成本控制能力：公司秉承资源全球化布局的宗旨，将通过进一步勘探不断扩大现有的锂资源组合，积极提高公司的资源自给率水平，优先开发低成本锂资源，进一步优化公司锂资源成本结构。公司持续推进澳大利亚Mount Marion、马里Goulamina、阿根廷Cauchari-Olaroz、Mariana等全球优质锂资源的项目开发及产能升级，不断提升公司锂原材料供应自给率。

2、强化锂生态业务协同：公司拥有垂直整合的业务模式，构建打通上、中、下游的产业生态系统。公司的业务贯穿上游锂资源开发、中游锂盐深加工及金属锂冶炼、下游锂电池制造及退役锂电池综合回收利用，各个业务板块间有效发挥协同效应，以提升营运效率及盈利能力，巩固市场地位。

3、以技术创新驱动产业升级：公司致力于技术研发，发挥专业精湛的科技创新团队及成熟的产学研合作平台的优势，加强与国内外高校和科研院所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共同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与研究机构的合作以进一步提升创新能力。

二、筑牢合规底线，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2025年，公司通过以下途径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1、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2025年3月至4月，公司顺利完成第六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第六届董事会由10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占比超过三分之一，确保董事会决策的独立性与专业性。李良彬先生连任董事长，王晓申先生连任副董事长，新一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可持续发展等五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清晰，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保障。

2、创新治理架构，深化监事会改革：根据2025年10月14日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修订案，公司不再设立监事会，相应职能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内部监督机制承接。这一调整符合《公司法》关于公司治理结构优化的精神，有助于简化监督层级、提升治理效率。公司同步选举廖萃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职工董事，进一步强化了职工参与公司民主管理的机制。

3、全面修订完善公司治理制度：2025年，公司系统性地对《公司章程》及多项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本次修订涉及《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多项制度，并新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进一步明确了法定代表人职责、优化了股份发行条款、完善了党组织建设等内容，使公司治理体系更加契合最新法律法规要求。

公司高度重视治理架构的规范性与科学性，将持续优化公司治理体系，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

三、坚持透明化运作，提升信息披露质量

公司一贯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披露原则和高质量信息披露理念，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1、增强信息披露的深度与广度：在严格执行强制性信息披露的同时，公司主动增加对投资者决策有用的信息，如分板块收入构成（锂化工、锂电池）、关键资源项目建设进展、固态电池研发阶段性成果等，帮助投资者更好地理解公司经营动态。

2、规范信息披露流程：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秘书领导、董事会办公室负责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体系，建立信息披露内部审核机制，明确董事会、管理层及各部门披露职责，确保披露内容经严格审核。依据《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确保信息披露的合规性，并保证境内外所有投资者获取信息的平等性。加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相关人员培训，提升合规意识与专业能力，杜绝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四、畅通多元渠道，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将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和内容，持续优化沟通机制和沟通方式，进一步丰富交流形式，拓宽沟通渠道，通过股东会、现场调研、业绩说明会、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公司邮箱、投资者热线等多种渠道，保持与投资者的持续、深入、有效沟通，让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所处的行业、经营发展现状及未来发展战略，传递公司长期投资价值，提升信息传播的效率和透明度，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

五、重视股东回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公司坚持长期、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通过提升经营业绩，为股东谋求长期、可持续的回报，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自上市以来，公司始终高度重视股东回报，通过现金分红等方式积极回馈广大股东。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5年-2027年）》，明确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2025年度拟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拟合计派发现金红利314,504,160.60元。公司将立足稳健经营与长远发展，合理规划利润分配机制，切实保障投资者分享公司成长收益。

公司将坚持创新驱动，持续推进产品、技术创新，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与透明度，多元拓展投资者沟通方式，加快全球化布局，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与内在价值，全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健康可持续发展，切实做好“质量回报双提升”，为增强市场信心、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积极贡献力量。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26-032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公司对所属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拟对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5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存货、长期股权投资等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后，2025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58,774.05万元，明细如下表：

项目	2025年度计提金额（万元）	占2025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一、信用减值损失	11,818.25	7.33%
其中：应收账款	11,818.25	7.33%
二、资产减值损失	46,955.80	29.11%
其中：存货	25,495.96	15.81%
无形资产	16,771.02	10.40%
在建工程	3,658.52	2.27%
长期股权投资	1030.30	0.64%
合计	58,774.05	36.44%

注：上述数据均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3、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预计需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作了合理性的说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本次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对公司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核销。核销项目为：应收账款26,385,055.22元。

核销资产主要原因是该部分应收账款已确认无法收回，公司管理层经谨慎评估，对上述款项予以核销。核销后公司对已核销的应收账款进行备查登记，做到账销案存。

本次核销资产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具体说明

（一）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以逾期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收款日计算逾期账龄。除前述组合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外，公司单项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根据上述标准，2025年度公司对应收账款计提减值损失11,818.25万元。

2、资产减值损失

（1）存货减值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上述会计政策，公司报告期内，计提存货减值金额25,495.96万元。

（2）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减值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在本报告期，公司对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3,658.52万元、无形资产减值准备16,771.02万元。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经测试，公司对持有大连伊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情形。截至目前，经公司财务部门与审计师充分沟通，并基于谨慎性原则，2025年度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1,030.30万元。

（二）核销资产的具体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核销应收账款26,385,055.22元，主要系债务单位企业经营异常已注销等原因款项无法收回，经管理层会议审批后予以核销。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25年度利润总额58,774.05万元（经审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占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为36.44%。

公司本次核销资产合计2,638.51万元，已计提坏账准备2,638.51万元，本次核销资产对报告期内损益无影响。

四、董事会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执行的有关会计政策等，通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公司财务报告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报告期末公司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

五、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基于谨慎原则，其计提方法和金额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26-024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3月13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30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举行。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李良彬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了所有议案，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黄浩钧先生、徐一新女士、徐光华先生、王金本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了《2025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述职报告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年度报告摘要及业绩公告》，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业绩公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赣锋锂业《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25）刊登于同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

四、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均符合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外的任何职务，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意见》

五、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分别经境内外审计机构审计的2025年度财务报告》，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5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章节。

六、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公司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2025年可持续发展报告》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确认报酬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经审计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境内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续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境外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任期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结束之日止。

2026年度境内审计费用不超过290万（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不超过24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45万元），境外审计费用不超过290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赣锋锂业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确定报酬的公告刊登于同日的《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6-026）。

十、审议《关于确定董事2025年薪酬及拟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对公司董事2025年薪酬予以确认，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内容。

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有所调整：

1、执行董事及职工董事薪酬：2026年，根据公司薪酬考核办法的规定，执行董事及职工董事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两部分组成，薪酬标准与其职务及承担的责任、风险和工作成绩挂钩，绩效奖金根据公司经营业绩完成情况、个人岗位绩效考核等考核结果确定。

2、外部董事及独立董事薪酬：采用津贴制，境内独立董事和外部董事董事津贴标准调整为税前人民币12万元/年，香港籍独立董事董事津贴调整24万港币/年，按月发放。

本议案涉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十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确定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薪酬及拟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王晓申先生、黄婷女士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薪酬予以确认，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内容。

2026年，根据公司薪酬考核办法的规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两部分组成，薪酬标准与其职务及承担的责任、风险和工作成绩挂钩，绩效奖金根据公司经营业绩完成情况、个人岗位绩效考核等考核结果确定。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十二、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盈利1.44亿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32.64亿元，减去2025年度利润分配3.02亿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可供分配利润为130.92亿元，资本公积余额为150.93亿元。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董事长提出了以下利润分配预案，同时各位董事一致同意：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含税），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派送红股。如在权益分派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的股份总额发生变化，公司仍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含税）原则实施。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赣锋锂业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刊登于同日的《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6-027）。

十三、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增发公司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赣锋锂业关于增发公司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公告刊登于同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6-028）。

十四、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发行境内外债券产品一般性授权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赣锋锂业关于申请发行境内外债券产品一般性授权的公告刊登于同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6-029）。

十五、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衍生品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已制定了《期货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及相关的风险控制措施，有利于加强衍生品交易风险管理和控制。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有利于降低跨境投资及境外产业涉及的市场波动风险，以增强财务稳健性，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事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赣锋锂业关于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衍生品交易的公告刊登于同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6-030）。

十六、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议案》；

赣锋锂业关于公司开展“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刊登于同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6-031）。

十七、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执行的有关会计政策等，通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公司财务报告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报告期末公司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

赣锋锂业关于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刊登于同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6-032）。

十八、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赣锋锂电增资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良彬先生、王晓申先生、沈海博先生、黄婷女士、李承霖先生、廖萃女士回避表决；

为提升挖股子公司江西赣锋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锋锂电”）综合实力，拓展业务发展，同意公司以人民币3元/每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对赣锋锂电增资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赣锋锂业关于公司对赣锋锂电增资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刊登于同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6-033）。

十九、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合营公司作为联合承租人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为优化合营公司刚果鲁源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刚果鲁源”）资产配置，提升资产效率，同意公司与刚果鲁源作为联合承租人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租赁物总价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租赁期限不超过6年。授权公司经营层在本议案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赣锋锂业关于公司与合营公司作为联合承租人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刊登于同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6-034）。

二十、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徐光华先生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已届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独立董事连续任职不得超过六年，公司应召开股东会补选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刘崇亮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通过对刘崇亮先生的个人履历、工作业绩等情况的审查，董事会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178条规定的情况，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刘崇亮先生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刘崇亮先生尚未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的独立董事培训班。

刘崇亮先生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有关规定所要求的独立性，独立董事候选人将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刘崇亮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一。

二十一、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期限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鉴于公司经营期限即将到期，为满足公司稳健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拟将经营期限由“20年”变更为“永久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授权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十二、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授权代表及联席公司秘书的议案》；

公司授权代表兼公司秘书张启昌先生因工作安排，已于2026年3月30日辞任公司授权代表、公司秘书及公司香港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职务。张启昌先生已确认，其与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亦无其他与其辞任有关的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及香港联交所重注。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聘任廖轶琳女士及温咏宜女士担任公司联席公司秘书，自2026年3月30日起生效；并同意聘任温咏宜女士担任公司替任授权代表及公司香港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自2026年3月30日起生效。

廖轶琳女士及温咏宜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二。

二十三、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赣锋锂业《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将另行公布。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附件一：

刘崇亮先生：男，1972年出生，法学博士，现任上海政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系上海政法学院余山学者，上海浦江人才称号获得者，中国犯罪学会理事、上海监狱学会副会长、纽约城市大学约翰杰伊刑事司法学院访问教授（2017—2018），2025年人大法工委《监狱法修订草案》立法咨询专家。刘崇亮先生积极参与立法及司法实践，具有相对丰富的实务经验。在学术科研上取得较好成果，在《环球法律评论》《法学》《现代法学》《法律科学》《法制与社会发展》《政治与法律》等核心刊物上发表论文40余篇，主持国家社科基金、教育部、中国法学会等6个国家级与部级项目，出版专著四部。刘崇亮先生尚未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的独立董事培训班。

刘崇亮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情况，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列的不得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件二：

廖轶琳女士：廖轶琳女士于2019年11月取得英国阿伯丁大学会计与金融专业硕士学位，于2020年5月加入公司，先后担任证券部证券事务专员及证券业务主管。主要负责公司H股的信息披露、合规管理、上市公司治理、股权激励计划及日常投资者关系维护，在H股相关业务方面拥有深厚的专业能力与丰富的实务经验。

温咏宜女士：现为方圆企业服务集团（香港）有限公司的经理，在公司秘书行业拥有逾11年经验。温咏宜女士为香港公司治理公会及英国特许公司治理公会的会员。温咏宜女士毕业于英国伦敦大学并获授予商学理学士学位，彼亦持有香港公开大学（现称香港都会大学）企业管治硕士学位。

温咏宜女士目前担任中创新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号：3931）的联席公司秘书以及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股份代号：3320）的公司秘书。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公告编号：2026-025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赣锋锂业（A股）；赣锋鋰業（H股）	股票代码	002460（A股）；01772（H股）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任宇尘	罗泽人	
办公地址	江西省新余市经济开发区龙腾路	江西省新余市经济开发区龙腾路	
传真	0790-6860528	0790-6860528	
电话	0790-6415606	0790-6415606	
电子信箱	renyuchen@ganfenglithium.com	luozeren@ganfenglithium.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赣锋生态系统

公司是世界领先的锂生态企业，拥有五大类逾40种锂化合物及金属锂产品的生产能力，是锂系列产品供应最齐全的制造商之一，完善的产品供应组合能够满足客户独特且多元化的需求。公司从中游锂化合物及金属锂制造起步，成功扩大到产业价值链的上下游。公司已经形成垂直整合的业务模式，业务贯穿上游锂资源开发、中游锂盐深加工及金属锂冶炼、下游锂电池制造及退役锂电池综合回收利用，各个业务板块间有效发挥协同效应，以提升营运效率及盈利能力，巩固市场地位，收集最新市场信息及发展顶尖技术。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动汽车、储能、航空航天、功能材料及制药等应用领域，大部分客户均为各自行业的全球领军者。

赣锋生态系统不断促进公司推出新产品及新服务，与客户及终端用户形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公司的一体化供应和赣锋生态系统内各业务板块的业务及关联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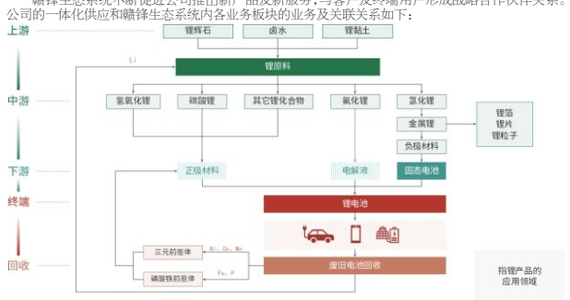

上游锂资源：公司通过在全球范围内的锂矿资源布局，分别在澳大利亚、阿根廷、爱尔兰、马里和我国青海、江西、内蒙古等地，掌控了多块优质锂矿资源，形成了稳定、优质、多元化的原材料供应体系。公司现用的主要锂资源为澳大利亚Mount Marion项目。公司通过持续投资上游锂资源公司及签署长期战略采购协议，保障并巩固了上游优质锂原材料的稳定供应。

锂化合物：赣锋生态系统的核心为锂化合物业务板块，主要产品包括(1)电池级氢氧化锂，(2)电池级碳酸锂，(3)氯化锂，(4)氟化锂等，广泛应用于电动汽车、储能、便携式电子设备等锂电池材料及化学及制药领域，客户主要包括全球电池正极材料制造商、电池供应商和汽车OEM厂商。

金属锂：公司的金属锂产品产能排名全球第一。公司能够根据客户需要生产不同规格型号及厚度的金属锂锭、锂箔、锂棒、锂粒子、锂合金粉及铜锂或锂铝合金箔，主要用于(1)锂电池负极材料；(2)医药反应催化剂；(3)合金及其他工业品材料，客户包括电池制造商及医药企业。金属锂原料主要是氯化锂，来自公司锂化合物业务板块及锂电池回收业务板块的内部供应，以及从医药企业含锂催化剂溶液中回收的氯化锂。

锂电池：公司大部分使用自锂化合物业务板块的客户处采购的负极材料、正极材料及电解液生产锂离子电池，主要用于电动汽车、各种储能设备及各种消费型电子设备，包括手机、平板、笔记本电脑、TWS耳机等。

固态电池：公司较早布局固态电池技术，利用自身优势，自研自产的氧化物电解质材料、硫化物粉体材料均具有更高离子电导率和工程化能力；新一代混合固液锂离子电池在大幅提升能量密度的同时，在多点针刺测试、加热测试中体现出更优异的安全性能；在续航方面，高比能电芯满足长里程需求，在极低温寒冷条件下仍保持强劲动力。公司持续推进固态锂电池的研发、生产和商业化应用，积极布局和开发高能量密度、高功率的飞行动力电芯与电源系统产品，以满足不同领域需求。

锂电池回收：电动汽车及消费型电子产品的使用必将带动退役锂电池处理的社会需求不断增加，公司开展锂电池回收业务市场前景广阔，经济潜力巨大，并可进一步丰富了锂原料的多元化供应渠道，实现锂、镍、钴、锰等金属的资源综合循环利用。公司回收退役锂电池业务为电池生产商及电动汽车生产商提供了可持续的增值解决方案，进一步巩固与来自电池生产业务客户的关系。

公司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全面的产品组合及卓越的产品质量，在中国及全球建立了稳定的多元的蓝筹客户资源，产品销售至逾10个国家，主要用于电池及医药行业。公司与蓝筹客户建立了长期战略关系，包括全球一线的电池供应商和全球领先的汽车OEM厂商。遍布全球的多元客户增强了公司的适应力及稳定性，以避免过度依赖单一或少数集中的客户。

公司生产基地、研发中心、锂资源分布情况如下图所示

（二）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采购部，主管供应商的开发认证与分级管理和原材料采购，根据公司采购模式的基础和相关产品的行业特点，制定和执行供应链管理环境下的采购模式，并对采购流程严格控制，进行全程监督，具体情况如下：

（1）供应商的开发认证

公司审慎选择外部供应商并制定了《供应商管理程序文件》，根据对公司产品质量的影响程度将物资分为A、B、C三类，并规范供应商准入流程、评价标准、供应商划分等级等。

（2）供应商的分级管理

合格供应商分级管理是在对供应商的交货质量、数量价格、售后服务等方面进行评价的基础上，作出分级评定，按照不